

#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3〕59号

## 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将防风Ⅲ级应急响应 调整为Ⅳ级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台风“小犬”正逐渐减弱并远离我市，本地风力明显下降，预计未来24小时，我市有中雨，局部暴雨，东北风3到4级，阵风5级。开平市气象台已于9日16时25分解除台风黄色预警信号。

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10月9日17时将防风Ⅲ级应急响应调整为Ⅳ级。请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继续保持高度警惕，密切监视台风动态和天气情况，加强预警预报和值班值守，及时排除安全隐患，防止次生灾害发生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3年10月9日

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应急值班室；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树斌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10月9日印发

校对入：胡慧杰

打字：01